

行唐县兴开建设服务有限公司
河北省行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废水、废气）验收意见

2018年12月19日，行唐县兴开建设服务有限公司根据河北省行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变更说明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行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位于行唐县城西南行唐县工业聚集区外东南部，行唐县东正村西，由行唐县兴开建设服务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项目占地面积为 2.0hm^2 ，主要收纳行唐县工业聚集区内工业废水及民用生活污水，建设规模为 $2\text{万m}^3/\text{d}$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各污水处理单元设施以及污水管网设施等。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行唐县兴开建设服务有限公司于2011年5月委托中国地质科学院水文地质环境地质研究所开展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河北省行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2年5月28日取得了行唐县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批复文号：行环评[2011]2号。该项目取得批复后实际设计、建设过程中，在满足处理规模的前提下，对污水处理厂的平面布局、设备型号及数量、污水处理部分构筑物的尺寸等内容做了调整，同时对污水处理厂消毒方式进行了升级改造。《河北省行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环境影响补充报告》于2018年10月12日在行唐县行政审批局备案(行审环备[2018]07号)；目前企业已取得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为PWX-130125-0087-18，排污许可证许可排放内容为：COD： 182.5t/a ；氨氮： 18.3t/a ；SO₂： 0t/a ；NO_x： 0t/a 。废水进、出放口安装的自动监控设备已联入市自动监控网，并取得了石家庄市污染源自动监控联网证明。

行唐县兴开建设服务有限公司行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于2014年投入试生产，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情况。

3、投资情况

河北省行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总投资为3158.88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40万元

4、验收范围

行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1
孙金山 刘军霞 吴辉军
刘军霞

本次验收范围为河北省行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废水、废气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由于目前开发区内企业入驻率较低，部分企业尚未建设，致使行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实际进水量未达到设计处理规模，结合实际水量4组CAST池运行了2组，并增加了补充碳源设施。

由于污水处理厂在实际运行过程中需要对水质进行化验，化验过程中会有废化验试剂产生，建设单位在厂区加药间东侧建设危废暂存间一座，废试剂收集后作为危废暂存于危废间内，定期交由相关资质单位处置。除此之外，企业目前实际建设情况与补充报告及批复内容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工程设计污水处理设计规模为2万m³/d，采用“预处理工艺+CAST工艺+混凝+沉淀+过滤+消毒”，处理后的排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要求一级A标准，排入郜河。

2、废气

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臭气主要为粗格栅及进水泵房、细格栅及沉砂池、CAST反应池、储泥池、污泥脱水机房等污水处理单元运行过程中逸出恶臭物质，主要污染物为NH₃和H₂S。

3、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为避免项目运营期废水对地下水造成影响，企业对污水处理池、贮泥池、污泥脱水机房等防渗措施，确保渗透系数小于 1×10^{-7} cm/s；对次氯酸钠储罐、危废间采取防渗措施，确保渗透系数小于 1×10^{-10} cm/s。为防止次氯酸钠储罐泄漏，在次氯酸钠储罐区四周设置有围堰；在危废间内设置导液设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监测结果

1、废水

经检测，污水总排口SS最大排放浓度为9mg/L、COD最大排放浓度为48mg/L、氨氮最大排放浓度为0.336 mg/L、BOD₅最大排放浓度为9.5mg/L、总氮最大排放浓度为2.26mg/L、总磷最大排放浓度为0.16mg/L、动植物油最大排放浓度为0.77mg/L、石油类最大排放浓度为0.87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最大排放浓度为0.42mg/L、粪大肠菌群数日均浓度 940个/L、菌落总数最大排放浓度为65CPU/mL、pH为6.96、色度为16倍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一级A标准。

2、废气

空缺 → 水洗塔 喷淋池 12#楼 吴辉军
2#楼 刘鹏 李静

经检测，厂界无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为18无量纲、氨最大排放浓度为 $0.45\text{mg}/\text{m}^3$ 、硫化氢最大排放浓度 $0.046\text{ mg}/\text{m}^3$ 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4二级标准。

3、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废气污染物为氨、硫化氢及臭气浓度，不涉及 SO_2 、 NO_x 排放，根据竣工验收监测结果计算得出废水中COD排放量为 56.2t/a ，氨氮排放量为 0.421t/a ，满足环评文件及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即COD： 182.5t/a ；氨氮： 18.3t/a ； SO_2 ： 0t/a ； NO_x ： 0t/a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成后废气、废水达标排放，项目设 200m 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任何环境敏感点，项目运营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根据现场检查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检测报告结果显示废气、废水达标排放，该项目可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完善臭气处理措施，减少臭气污染；结合园区中水需求，尽快同步中水管网建设。

(2) 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做到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专家组名单

行唐县兴开建设服务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9日

范立江 刘晓军 吴辉军
王冬山 3
刘静

行唐县兴开建设服务有限公司河北省行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工作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
组长	吴辉军	行唐县兴开建设服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吴辉军
专家	胡文庆	河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正高工	胡文庆
	范松川	石家庄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正高工	范松川
	袁成稳	河北水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袁成稳
环评单位	李静	河北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静
检测单位	王金山	河北欣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王金山
运行单位	任建中	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厂长	任建中
验收单位	刘雪飞	河北绿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刘雪飞